

## **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因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情况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17日收到公司监事陈伯林先生因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说明及致歉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**一、本次误操作情况**

陈伯林先生家属于2019年5月17日上午登录其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（减持计划公告公司已在2019年4月23日披露）123000股，成交均价为95.81元/股，成交金额11784677.00元，卖出最高成交价96.60元；同时还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2000股，成交均价95.48元/股，成交金额190960.00元。

陈伯林先生发现家属上述操作后，当即制止家属继续进行任何操作，立即主动通知公司，并出具了本次违规买入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函。

### **二、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**

1、根据《证券法》第47条规定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陈伯林先生因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。经公司核查，上述交易行为不在公司披露定期报告的敏感期内，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；本次误操作造成的短线交易获得收益2240.00元按规定归公司所有。

2、陈伯林先生已深刻认识到了本次短线交易的严重性，对本次短线交易而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，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，并同时郑重承诺：自本公告披露日起六个月内不买卖其持有的公司股票，同时终止其减持公司股票

计划（该减持计划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，公告编号 2019-011），今后将严格规范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，认真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，勤勉尽责，重视并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。

### 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加强对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并要求相关人员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八日